

2024 年度武汉市江汉区园林局 部门决算公开

2025 年 10 月 31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江汉区园林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武汉市江汉区园林局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武汉市江汉区园林局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4 年度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武汉市江汉区园林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1、贯彻执行党和国家及省、市有关城市园林绿化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和规定；负责贯彻执行地方城市绿化条例、规章和实施办法，并组织实施；按年度编制本区园林绿化工作的计划。

2、制定本区园林绿化中、长期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监督实施；负责本区城中村改造、旧城改造中的园林绿化指标和规划设计。

3、承担区绿化委员会的日常工作。负责本区全民义务植树和群众性绿化工作，并对相关工作进行指导和服务；指导全区道路、铁路、社会单位等附属绿地及江河湖泊、山体的绿化建设；负责开展道路绿化养护管理、绿化品种有害生物预警预防控制；举办各类花卉和盆景展览等工作。

4、负责城市规划区现有绿地和规划绿化用地绿线的控制管理；对本区的新建、改建、扩建项目中的绿地指标进行管理；负责区内新建公园建设方案的审定和竣工、验收；负责指导区内园林系统国有苗圃的建设和管理。

5、负责本区各类建设工程配套绿化工程的扩初设计审查、竣工验收备案等工作；负责本区各类园林绿化工程设计、施工、监理以及招投标活动的行政监督检查；负责本区园林绿化工作质量监督管理的行政监督检查；负责对本区公园养护管理的行政监督检查；负责执行园林绿化行业的技术规范、质量标准、定额标准，并监督区内各社会单位的贯彻执行。

6、负责对本区绿地率指标不达标、违反绿化工程建设管理规定、违反绿地养护管理规定等违法违规行为依据相关法律法规、条例、规章实施处罚；负责本区园林绿化行政法规执法监督、园林行政复议和诉讼工作。

7、负责本区城市建设项目配套绿化用地面积的行政审批；负责本区临时占用城市绿化用地的行政审批；负责本区城市园林绿化树木砍伐、移栽、修剪的行政审批；负责本区古树名木的迁移买卖和转让的行政审批。

8、负责对区内公共绿地、道路绿地、防护绿地、单位附属绿地、居住区绿地、风景林地、生产绿地的建设管理工作进行检查、指导；负责对本区内的开发区以及道路和铁路两侧林带、江边、湖边的绿化进行业务指导和行业管理。

9、监督、管理城市园林绿化国有资产以及园林各项资金。

10、承办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情况

从单位构成看，武汉市江汉区园林局部门决算由实行独立核算的武汉市江汉区园林局（本级）决算和 8 个下属单位决算组成。

纳入武汉市江汉区园林局 2024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武汉市江汉区园林局（本级）
2. 武汉市江汉区园林局绿化队
3. 武汉市江汉区菱角湖公园管理中心
4. 武汉市江汉区后襄河公园管理中心

5. 武汉市江汉区龙王庙公园管理中心
6. 武汉市江汉区小南湖公园管理中心
7. 武汉市江汉区常青公园管理中心
8. 武汉市江汉区西北湖绿化广场管理中心
9. 武汉中央商务区园林绿化管理中心

第二部分 武汉市江汉区园林局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2024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园林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	金额	项目	行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2,597.9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1.9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470.04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662.0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27.7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32,079.87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6.9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90.2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99.27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33,068.02	本年支出合计	57	33,068.0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33,068.02	总计	60	33,068.02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024 年度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园林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 计	财政拨款收 入	上级补 助收入	事业收 入	经营收 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 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3,068.02	33,068.0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99	1.99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1.99	1.99					
201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99	1.9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62.04	662.0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40.64	640.6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4.75	14.75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27.91	427.9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2.06	182.06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92	15.92					
20808			抚恤	21.31	21.31					
2080801			死亡抚恤	21.31	21.31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9	0.09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9	0.0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7.70	127.7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7.70	127.7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61	4.6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09	8.09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15.00	115.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2,079.87	32,079.87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26.57	126.57					
2120101			行政运行	123.76	123.76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81	2.81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4,063.10	4,063.1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4,063.10	4,063.1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6,134.12	6,134.12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6,134.12	6,134.12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70.04	70.04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70.04	70.04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400.00	400.00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400.00	40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1,286.04	21,286.04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1,286.04	21,286.04					
213			农林水支出	6.90	6.9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6.90	6.9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6.90	6.9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0.25	90.2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0.25	90.2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07	16.07					
2210202	提租补贴	2.56	2.56					
2210203	购房补贴	71.62	71.62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99.27	99.27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99.27	99.27					
2240699	其他自然灾害防治支出	99.27	99.2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2024 年度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园林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3,068.02	1,657.45	31,410.5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99		1.99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1.99		1.99			
201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99		1.9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62.04	662.0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40.64	640.6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4.75	14.75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27.91	427.9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2.06	182.06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92	15.92				
20808		抚恤		21.31	21.31				
2080801		死亡抚恤		21.31	21.31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9	0.09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9	0.0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7.70	127.7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7.70	127.7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61	4.6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09	8.09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15.00	115.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2,079.87	777.46	31,302.41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26.57	123.76	2.81			
2120101		行政运行		123.76	123.76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81		2.81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4,063.10		4,063.1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4,063.10		4,063.1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6,134.12	653.70	5,480.42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6,134.12	653.70	5,480.42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70.04		70.04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70.04		70.04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400.00		400.00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400.00		40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1,286.04		21,286.04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1,286.04		21,286.04			
213	农林水支出	6.90		6.9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6.90		6.9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6.90		6.9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0.25	90.2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0.25	90.2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07	16.07				
2210202	提租补贴	2.56	2.56				
2210203	购房补贴	71.62	71.62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99.27		99.27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99.27		99.27			
2240699	其他自然灾害防治支出	99.27		99.2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园林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 算 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2,597.9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99	1.9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470.04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662.04	662.0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27.70	127.7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32,079.87	31,609.83	470.04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6.90	6.9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90.25	90.2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99.27	99.27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33,068.02	本年支出合计	59	33,068.02	32,597.98	470.04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33,068.02	总计	64	33,068.02	32,597.98	470.0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园林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合计		32, 597. 98	1, 657. 4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 99	1. 99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1. 99	1. 99
201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 99	1. 9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62. 04	662. 0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40. 64	640. 6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4. 75	14. 75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27. 91	427. 9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2. 06	182. 06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 92	15. 92
20808			抚恤		21. 31	21. 31
2080801			死亡抚恤		21. 31	21. 31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 09	0. 09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 09	0. 0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7. 70	127. 7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7. 70	127. 7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 61	4. 6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 09	8. 09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15. 00	115. 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1, 609. 83	777. 46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26. 57	123. 76
2120101			行政运行		123. 76	123. 76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 81	2. 81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4, 063. 1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4, 063. 10	4, 063. 1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6, 134. 12	653. 7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6, 134. 12	653. 7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1, 286. 04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1, 286. 04	21, 286. 04
213			农林水支出		6. 90	6. 9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6. 90	6. 9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6.90		6.9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0.25	90.2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0.25	90.2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07	16.07	
2210202	提租补贴	2.56	2.56	
2210203	购房补贴	71.62	71.62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99.27		99.27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99.27		99.27
2240699	其他自然灾害防治支出	99.27		99.2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园林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51.2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7.19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7.40	30201	办公费	0.41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2	津贴补贴	754.59	30202	印刷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58.33	30203	咨询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0.2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182.06	30206	电费	2.91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0.25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65	30208	取暖费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8.09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10	30211	差旅费	0.58			
30113	住房公积金	16.0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0.34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78.97	30215	会议费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0302	退休费	439.37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24.60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115.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17.72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78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630.26	公用经费合计					27.1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园林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 转和结 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 转和结 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70.04	470.04		470.0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70.04	470.04		470.04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70.04	70.04		70.04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70.04	70.04		70.04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400.00	400.00		400.00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400.00	400.00		40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园林局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4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024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园林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本部门 2024 年度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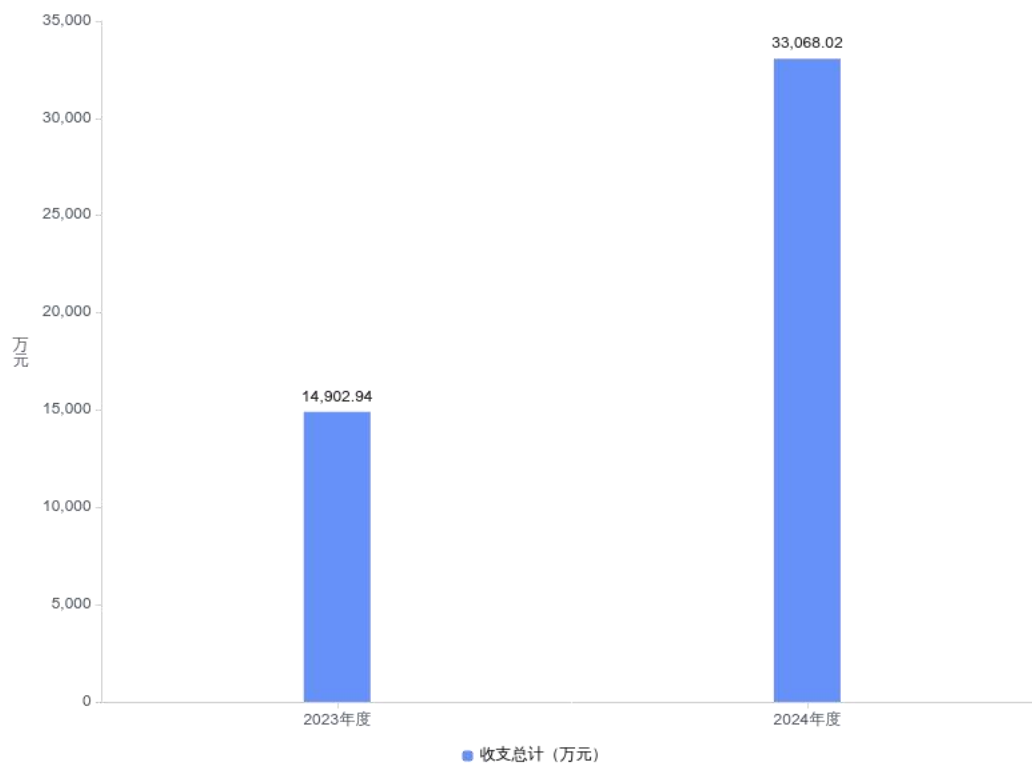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武汉市江汉区园林局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33,068.02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增加 18,165.08 万元，增长 121.9%，主要原因是根据城建计划，项目支出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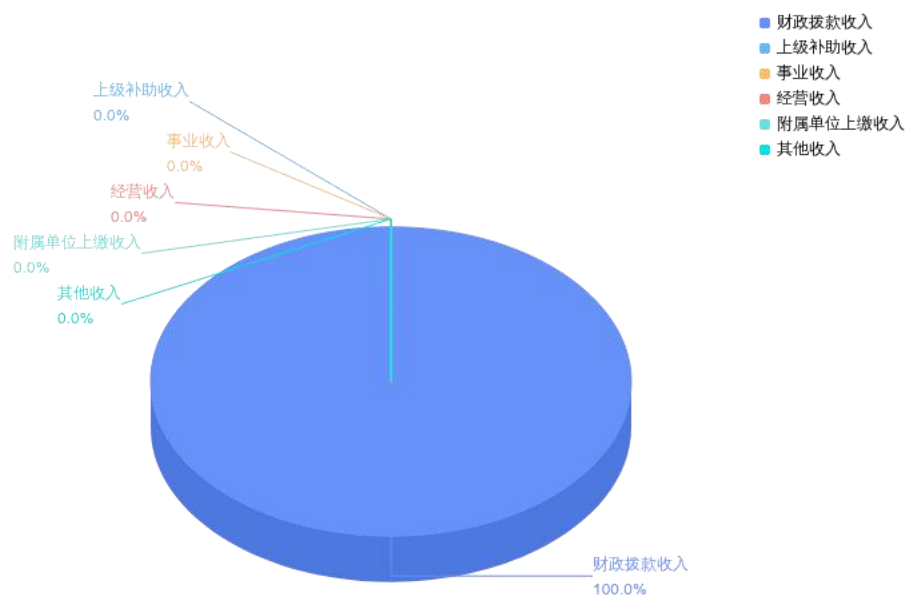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合计 33,068.02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入合计增加 18,165.08 万元，增长 121.9%，主要原因是根据城建计划，项目支出增加。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3,068.02 万元，占本年收入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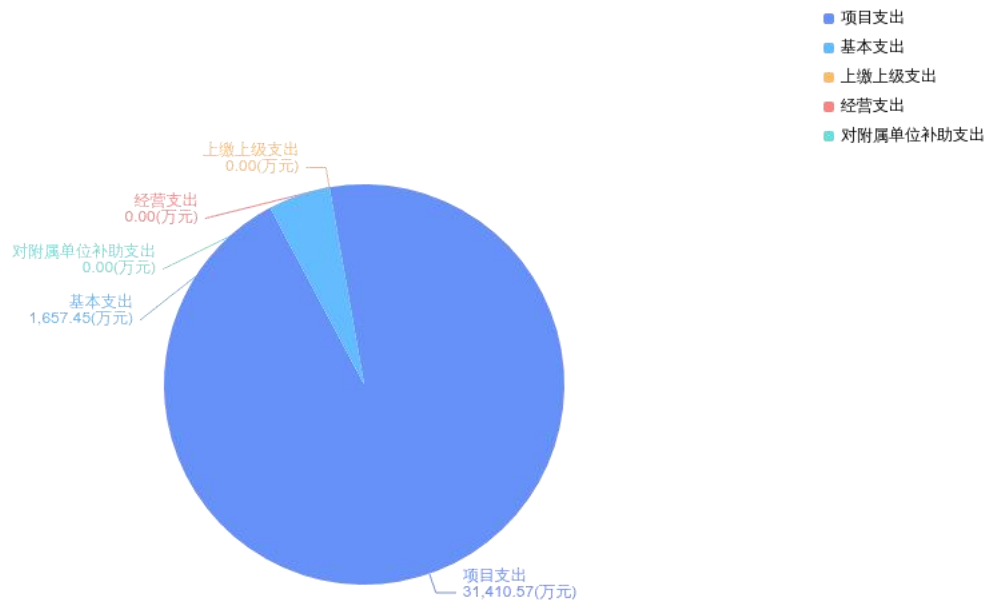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支出合计 33,068.02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支出合计增加 18,165.08 万元，增长 121.9%，主要原因是根据城建计划，项目支出增加。其中：基本支出 1,657.45 万元，占本年支出 5%；项目支出 31,410.57 万元，占本年支出 95%。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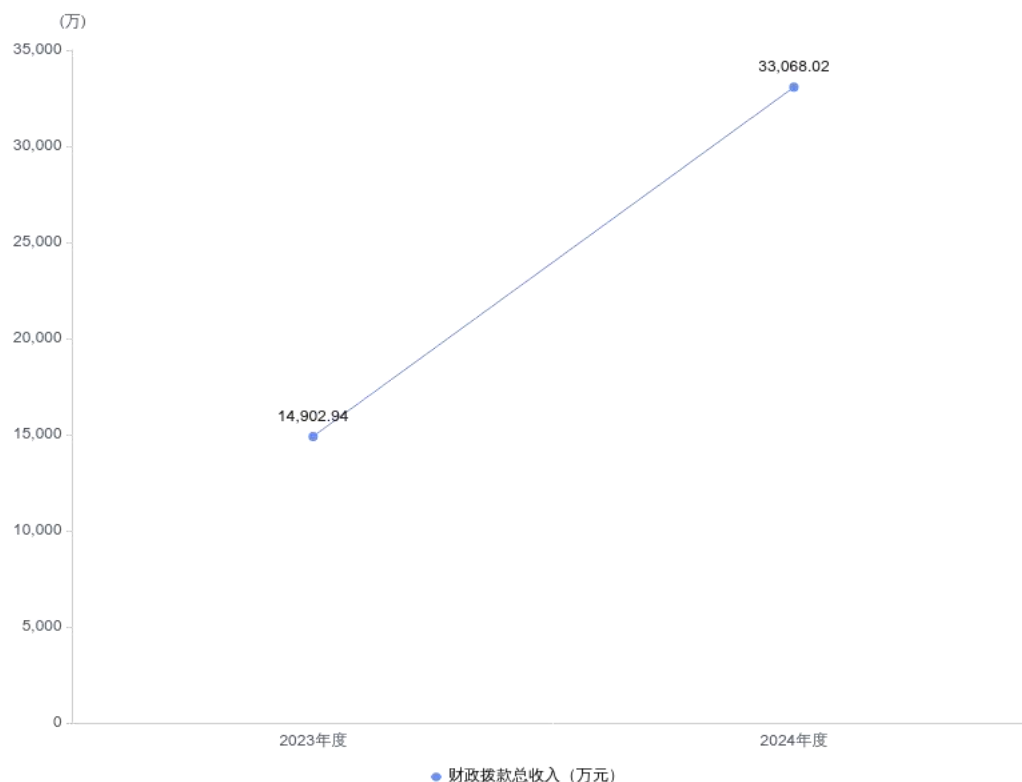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33,068.02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18,165.08 万元,增长 121.9%。主要原因是根据城建计划,项目支出增加。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2,597.98 万元,比 2023 年度决算数增加 19,254.6 万元,增加主要原因是根据城建计划,项目支出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70.04 万元,比 2023 年度决算数减少 1,089.51 万元,减少主要原因是根据城建计划,项目支出减少。

图 4: 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2,597.98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8.6%。与 2023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9,254.6 万元，增长 144.3%，主要原因是根据城建计划，项目支出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2,597.98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支出 1.99 万元，占 0%。主要是用于走访慰问一线工作人员。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662.04 万元，占 2%。主要是用于行政单位离退休支出、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机

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 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 127.7 万元，占 0.4%。主要是用于行政单位医疗、公务员医疗补助。

4. 城乡社区支出类支出 31,609.83 万元，占 97%。主要是用于城乡社区管理事务、城乡社区公共设施、城乡社区环境卫生、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5. 农林水支出类支出 6.9 万元，占 0%。主要是用于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6. 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90.25 万元，占 0.3%。主要是用于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

7.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支出 99.27 万元，占 0.3%。主要是用于低温雨雪冰冻灾害园林绿化修复及其他自然灾害防治支出。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7,622.29 万元，支出决算为 32,597.9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28%。其中：基本支出 1,657.45 万元，项目支出 30,940.53 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绿化养护费 4,966.07 万元；西北湖绿化地块土地款 21,286.04 万元；西北湖区域环境综合改造提升项目 0.76 万元；2021 年道路上花及花境、菊展工程 180.38 万元；安监、党建经费 2.81 万元；春节慰问走访慰问一线工作人员 1.99 万元；对口帮扶资金 6.9 万元；公园秩序协管员 476.3 万元；江汉区后襄河公园综合改造提升工程 2,623.74 万元；江汉区绿化精品提升工程二期 1,258.22 万元；2024 年低温雨雪冰冻灾害园林绿化修复资金 99.27 万元；大城管奖励经

费 6.72 万元；景观电费 31.32 万元；。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具体包括：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99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新增走访慰问一线工作人员经费需求，年中调增预算1.99万元。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具体包括：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73.51万元，支出决算为14.7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0.1%，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根据要求，调整统筹。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492.54万元，支出决算为427.9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6.9%，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年度有职工去世。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81.28万元，支出决算为182.0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9%。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年初预算为22.36万元，支出决算为15.9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1.2%，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根据过紧日子的原则，压缩开支。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1.31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发生职工死亡抚恤事件，年中调增预算21.31万元。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1万元，支出决算为0.0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0%，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预算系统四舍五入。

3. 卫生健康支出具体包括：

（1）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5.11万元，支出决算为4.6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0.2%，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年度有职工退休。

（2）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28.29万元，支出决算为8.0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8.6%，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根据要求，调整统筹。

（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16.46万元，支出决算为11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7%。

4. 城乡社区支出具体包括：

（1）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117.65万元，支出决算为123.7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5.2%，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根据要求，调整统筹，追加经费。

(2)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11.04万元,支出决算为2.8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5.5%,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因机构编制调整,调减本年开支。

(3)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4,063.1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根据城建计划,新增项目支出。

(4)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年初预算为6,483.43万元,支出决算为6,134.1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4.6%,支出决算数小的主要原因:因机构编制调整,调减本年开支。

(5) 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1,286.04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根据城建计划,新增项目支出。

5. 农林水支出具体包括:

(1) 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6.9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新增对口帮扶黄陂区驻村各项经费需求。

6. 住房保障支出具体包括:

(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年初预算为15.92万元，支出决算为16.0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9%。

（2）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为2.98万元，支出决算为2.5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5.9%，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年度有职工调出。

（3）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为71.62万元，支出决算为71.6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7.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具体包括：

（1）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自然灾害防治（款）其他自然灾害防治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99.27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因低温雨雪冰冻灾害新增园林绿化修复资金需求。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657.45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630.2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抚恤金、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27.1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委托业务费、福利费、其

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年收入 470.04 万元，本年支出 470.04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具体支出情况为：

1. 城乡社区支出具体包括：

（1）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70.04 万元，主要用于江汉区绿化精品提升工程二期工程进度款等方面支出。

（2）城乡社区支出（类）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400 万元，主要用于江汉区后襄河公园综合改造提升工程等方面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当年无“三公”经费预算和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4 年度武汉市江汉区园林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3.52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3.85 万元，下降 22.2%。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

日子要求压减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4年度武汉市江汉区园林局政府采购支出总额7,052.82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81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4,335.1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2,715.91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5,479.74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77.7%，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3,814.15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69.6%；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武汉市江汉区园林局共有车辆23辆，其中：特种专业技术用车23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1台。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17个，资金31,410.56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2024年的各项目绩效目标大部分完成，由于机构改革和项目进度原因未全部完成支付，资金使用规范，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结果较好，绩效管理水平和不断提高，绩效指标体系建设逐渐丰富和完善。

(二) 部门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组织对 9 个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 31,410.56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整体支出资金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进行支出，基本完成了部门年度工作内容，结合年度城建计划实施，一是全力推进城区园林绿化建设；二是高标准打造后襄河公园；三是全方位扮靓城市街角巷尾；四是实施全域精细化养护管理；五是全面做好雨雪冰冻灾害和抗旱保绿工作。

附件 1：《2024 年度江汉区园林局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表》

附件 2：《2024 年度江汉区园林局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三) 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在 2024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共涉及 17 个一级项目。

1. 西北湖绿化地块土地款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1,286.04 万元，执行数为 21,286.0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为群众提供休闲、娱乐的公共空间，提升群众幸福感。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

下一步改进措施：根据项目各年度重点任务，要按照相关性、重要性原则，科学、合理地设定预算绩效目标和指标。

附件 3：《2024 年度江汉区园林局西北湖绿化地块土地款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附件 4：《2024 年度江汉区园林局西北湖绿化地块土地款项目

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2. 西北湖区域环境综合改造提升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0.76 万元，执行数为 0.7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西北湖区域的环境提升建设。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

下一步改进措施：根据项目各年度重点任务，要按照相关性、重要性原则，科学、合理地设定预算绩效目标和指标。

附件 5：《2024 年度江汉区园林局西北湖区域环境综合改造提升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3. 江汉区后襄河公园综合改造提升工程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023.74 万元，执行数为 3,023.7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后襄河公园的改造建设。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

下一步改进措施：根据项目各年度重点任务，要按照相关性、重要性原则，科学、合理地设定预算绩效目标和指标。

附件 6：《2024 年度江汉区园林局江汉区后襄河公园综合改造提升工程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附件 7：《2024 年度江汉区园林局江汉区后襄河公园综合改造提升工程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4. 2021 年道路上花及花境、菊展工程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80.38 万元，执行数为 180.3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在全区 30 余个上花点位实施全面花卉更新，布置花卉园林小景 3 组，更新各类时令花卉约 70 万盆，打造花团锦簇、层次丰富的城区绿化空间。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

下一步改进措施：根据项目各年度重点任务，要按照相关性、重要性原则，科学、合理地设定预算绩效目标和指标。

附件 8：《2024 年度江汉区园林局 2021 年道路上花及花境、菊展工程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5. 江汉区绿化精品提升工程二期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258.22 万元，执行数为 1,258.2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远洋儿童友好口袋公园、精武路游园等地块的绿化提升。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

下一步改进措施：根据项目各年度重点任务，要按照相关性、重要性原则，科学、合理地设定预算绩效目标和指标。

附件 9：《2024 年度江汉区园林局江汉区绿化精品提升工程二期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附件 10：《2024 年度江汉区园林局江汉区绿化精品提升工程二期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6. 林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70 万元，执行数为 7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远洋儿童友好口袋公园、精武路游园等地块的绿化提升。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

下一步改进措施：根据项目各年度重点任务，要按照相关性、重要性原则，科学、合理地设定预算绩效目标和指标。

附件 11：《2024 年度江汉区园林局林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7. 园林工作宣传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0 万元，执行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无。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江汉区园林局宣传部门及下属单位与各媒体合作宣传江汉园林建设建设和养护成果，2024 年未发生费用。原用于后襄河公园整版宣传支付的费用，因项目改造工期，长江日报整版宣传在 2025 年 3 月公园开园时进行，根据合同约定，费用于 2025 年 4 月支付。

下一步改进措施：积极加强与媒体合作，加强宣传报道，不断提升江汉园林影响力和美誉度。加强预算编制的合理性和执行力。

附件 12：《2024 年度江汉区园林局园林工作宣传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8. 安监、党建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1.04 万元，执行数为 2.81 万元，完成预算的 25.5%。主要产出和效益是：开展园林宣传工作。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因编制机构调整，区园林局于 2024 年 6 月并入区城管局，党建和安监工作统一由区城管局组织干部科和办公室安排，并负责经费开支。

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加强安监、党建经费的管理和审核，不断提高预算准确性和规范性。

附件 13：《2024 年度江汉区园林局安监、党建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9. 春节慰问走访慰问一线工作人员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99 万元，执行数为 1.9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对一线工作人员进行慰问走访，充分展现对一线职工辛勤工作的高度赞扬和关心。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

下一步改进措施：根据项目各年度重点任务，要按照相关性、重要性原则，科学、合理地设定预算绩效目标和指标。

附件 14：《2024 年度江汉区园林局春节慰问走访慰问一线工作人员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10. 对口帮扶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8.08 万元，执行数为 6.9 万元，完成预算的 85.4%。主要产出和效益是：完成对口帮扶工作。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部分管理有所欠缺。

下一步改进措施：根据项目各年度重点任务，要按照相关性、重要性原则，科学、合理地设定预算绩效目标和指标。

附件 15：《2024 年度江汉区园林局对口帮扶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11. 公园秩序协管员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495 万元,执行数为 49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按照武汉市城市公园管理条例、文明建设的要求,武汉市公园管理标准要求及公园实际情况,提供门卫、巡逻、守护、安全检查等方面的服务管理;二是维护了公园的秩序,保障了游客安全,提高了民众的生活质量维护了公园健康的生态的可持续发展。主要产出和效益是:确保办公场所正常运行,安全办公。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

下一步改进措施:根据项目各年度重点任务,要按照相关性、重要性原则,科学、合理地设定预算绩效目标和指标。

附件 16:《2024 年度江汉区园林局公园秩序协管员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12. 绿化养护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5,177.38 万元,执行数为 4,966.07 万元,完成预算的 95.9%。主要产出和效益是:已完成新建绿地 6.28 公顷,马场角游园 1614 m²、唐家墩公园 5 号绿地 887.49 m²,嘉里 1.4 公顷、华嵘 2.5 公顷、王家墩原空军机场 2.1 公顷;已完成改建绿地 16.96 公顷,青年路 6200 m²、新华路 2000 m²、远洋口袋公园 8600 m²、常青高架上花 2000 m²、发展大道 11400 m²、精武路游园 3300 m²、后襄河公园目前完成改建绿地 148000 m²,完成发展大道、青年路、新华路、花楼街、常青五路等 5 条道路绿化提升,共计 10.8 公里。建成远洋鲸奇儿童友好口袋公园、精武路口袋公园、三环线口袋公园。完成远洋鲸奇儿童友好口袋公园绿道 0.55 公里、,后襄河公园绿道 1.8 公里。建成常青

五路、泰山路、井南路、复兴村路、梦泽湖四路等 5 条林荫路，共计 5.18 公里。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

下一步改进措施：根据项目各年度重点任务，要按照相关性、重要性原则，科学、合理地设定预算绩效目标和指标。

附件 17：《2024 年度江汉区园林局绿化养护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附件 18：《2024 年度江汉区园林局绿化养护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13. 2024 年低温雨雪冰冻灾害园林绿化修复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00 万元，执行数为 99.27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3%。主要产出和效益是：全面做好雨雪冰冻灾害和抗旱保绿工作。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

下一步改进措施：根据项目各年度重点任务，要按照相关性、重要性原则，科学、合理地设定预算绩效目标和指标。

附件 19：《2024 年度江汉区园林局 2024 年低温雨雪冰冻灾害园林绿化修复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14. 大城管奖励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6.72 万元，执行数为 6.7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提升江汉区生态环境功能。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

下一步改进措施：根据项目各年度重点任务，要按照相关性、重要性原则，科学、合理地设定预算绩效目标和指标。

附件 20：《2024 年度江汉区园林局大城管奖励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15. 景观电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6 万元，执行数为 31.32 万元，完成预算的 87%。主要产出和效益是：满足公园的亮化需求。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

下一步改进措施：根据项目各年度重点任务，要按照相关性、重要性原则，科学、合理地设定预算绩效目标和指标。

附件 21：《2024 年度江汉区园林局景观电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16. 慰问一线工作人员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01 万元，执行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无。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由于本年度原自管绿化养护范围分解划片进行市场化管理（养护外包），本单位无一线工作人员可进行慰问。

下一步改进措施：根据项目各年度重点任务，要按照相关性、重要性原则，科学、合理地设定预算绩效目标和指标。

附件 22：《2024 年度江汉区园林局绿化队慰问一线工作人员项

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17. 林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0.04 万元，执行数为 0.0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完成本年度古树名木保护。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

下一步改进措施：根据项目各年度重点任务，要按照相关性、重要性原则，科学、合理地设定预算绩效目标和指标。

附件 23：《2024 年度江汉区园林局绿化队林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四)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一是及时将绩效评价结果反馈预算执行主体，积极运用绩效自评结果，增强单位部门的责任感和紧迫感。

二是综合考虑 2024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本年度工作计划的基础上，调整本年度预算，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严谨性和可控性，提高预算的合理性和准确性。

三是积极运用绩效监控管理，根据预算调整和年中工作计划，及时调整绩效指标。

第四部分 2024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全力推进城区园林绿化建设

截至 2024 年 12 月底，完成固定资产投资总计 1.97 亿元，城建投资 4.5 亿元。坚持补短板、扫盲区，新改建绿地：截止目前已完成新建绿地 6.28 公顷，马场角游园 1614 m²、唐家墩公园 5 号绿地 887.49 m²，嘉里 1.4 公顷、华嵘 2.5 公顷、王家墩原空军机场 2.1 公顷；已完成改建绿地 16.96 公顷，青年路 6200 m²、新华路 2000 m²、远洋口袋公园 8600 m²、常青高架上花 2000 m²、发展大道 11400 m²、精武路游园 3300 m²、后襄河公园目前完成改建绿地 148000 m²，完成发展大道、青年路、新华路、花楼街、常青五路等 5 条道路绿化提升，共计 10.8 公里。建成远洋鲸奇儿童友好口袋公园、精武路口袋公园、三环线口袋公园。完成远洋鲸奇儿童友好口袋公园绿道 0.55 公里、，后襄河公园绿道 1.8 公里。建成常青五路、泰山路、井南路、复兴村路、梦泽湖四路等 5 条林荫路，共计 5.18 公里。

二、高标准打造后襄河公园

以生态、文博为主题，打造环后襄河都市生态文博圈，坚持绿色生态设计理念，建设后襄河公园大道、云梦空中栈道、琉光森林水岸、林下浪漫花径、微风阳光草地、乐享运动天地、乐氧森活广场、范湖生态湿地等八大空间。梳理植被，强化四季特色，形成开阔疏朗视线，扩大贯通大草坪空间，用微地形塑造开和变化的空间层次；实施水岸提升，水下森林与生态沟过滤，减少硬化水岸，重塑自然曲线形态，建设水中岛屿，修复湿地；设立综合功能服务驿站，建设环通绿道，设置全年龄嬉戏、运动、健身场地。

三、全方位扮靓城市街角巷尾

聚焦江汉路步行街、汉口火车站、北湖花漾街区等窗口地带，根据季节特点，运用花箱、花境、花景等不同布花形式，选取花期长、颜色饱满的花卉品种，在全区 30 余个上花点位实施全面花卉更新，布置花卉园林小景 3 组，更新各类时令花卉约 70 万盆，打造花团锦簇、层次丰富的城区绿化空间。第 41 届金秋菊展江汉展区已于江汉关小广场正式开展，占地面积约 1500 m²，菊花布展面积约 600 m²，侧重展示了江汉区“产城人”发展理念。积极将文体商旅等多元功能融入公园，充分发挥公园广场优势，组织开展各类公园文化活动 316 场，西北湖绿化广场独具特色的夜赏樱活动吸引了众多市民游客前来打卡拍照，成为武汉最受欢迎的赏樱地之一，有力提升了辖区公园广场的影响力。

四、实施全域精细化养护管理

结合“为基层减负”、大城管考核制度改革，结合实际研究制定了《江汉区园林绿化（道路、公园）管养评价规则》；积极探索搭建区级园林绿化数字管理平台，促进全区道路、公园绿化养护、游园秩序、园容卫生等常规监管内容的一体化智慧管理，提升精细化管理水平；以调度会、讲评会、督办单、现场指导等多种形式，指导推动各基层单位、养护队伍、被监管社会单位落实日常管养职责，建立健全自查整改机制；持续开展马路办公，对全区 185 条有绿化道路、7 个局属公园及部分社会单位的各类管养问题进行全覆盖巡查督办，截至 12 月份共计检查发现各类问题 6152 个，均已督促完成整改。

五、全面做好雨雪冰冻灾害和抗旱保绿工作

积极开展灾后恢复工作，修剪受冰冻天气损害树木 3800 株，常规大树修剪 2783 株，补栽各类苗木总价值约 150 万元，辐射道路 50 余条。针对夏秋季持续高温干旱，组织各管养单位提前配备抗旱设备和物料，通过养护工作提示、专项巡查等方式，指导各养护单位通过调整浇灌作业时间和频次、添挂抗旱水袋、布设喷淋滴灌、搭设遮阳网等多种手段，对全区道路、公园植物实施不间断抗旱护绿。履行监管职能，及时向相关区直单位、各街道办事处推送《关于园林绿化夏季高温养护工作的指导意见函》，指导辖区各社会单位做好自管范围内的抗旱护绿工作。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全力推进城区园林绿 化建设	完成新建绿地 6.28 公顷、建成口袋公 园 3 个	已完成
2	高标准打造后襄河公 园	完成后襄河公园建设	已完成
3	全方位扮靓城市街角 巷尾	配合举办各类文体活动	已完成
4	实施全域精细化养护 管理	绿化养护覆盖率达 100%	已完成
5	全面做好雨雪冰冻灾 害和抗旱保绿工作	完成灾后恢复工作	已完成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四）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方面的支出。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丧葬补助费一级烈士褒扬金。

7.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项）反映用于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的支出。

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应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10.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在支出。

12.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3.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方面的支出。

14.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反映城乡社区道路清扫、垃圾清运与处理、公厕建设与维护、园林绿化等方面的支出。

15. 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方面的支出。

16. 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方面的支出。

17.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林业和草原方面的支出。

1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2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退役复原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五）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

第六部分 附件

附件 1：《2024 年度江汉区园林局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表》

附件 2：《2024 年度江汉区园林局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附件 3：《2024 年度江汉区园林局西北湖绿化地块土地款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附件 4：《2024 年度江汉区园林局西北湖绿化地块土地款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附件 5：《2024 年度江汉区园林局西北湖区域环境综合改造提升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附件 6：《2024 年度江汉区园林局江汉区后襄河公园综合改造提升工程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附件 7：《2024 年度江汉区园林局江汉区后襄河公园综合改造提升工程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附件 8：《2024 年度江汉区园林局 2021 年道路上花及花境、菊展工程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附件 9：《2024 年度江汉区园林局江汉区绿化精品提升工程二期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附件 10：《2024 年度江汉区园林局江汉区绿化精品提升工程二期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附件 11：《2024 年度江汉区园林局林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附件 12：《2024 年度江汉区园林局园林工作宣传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附件 13：《2024 年度江汉区园林局安监、党建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附件 14：《2024 年度江汉区园林局春节慰问走访慰问一线工作人员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附件 15：《2024 年度江汉区园林局对口帮扶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附件 16：《2024 年度江汉区园林局公园秩序协管员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附件 17：《2024 年度江汉区园林局绿化养护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附件 18：《2024 年度江汉区园林局绿化养护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附件 19：《2024 年度江汉区园林局 2024 年低温雨雪冰冻灾害园林绿化修复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附件 20：《2024 年度江汉区园林局大城管奖励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附件 21：《2024 年度江汉区园林局景观电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附件 22：《2024 年度江汉区园林局绿化队慰问一线工作人员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附件 23：《2024 年度江汉区园林局绿化队林业发展专项资金项

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附件1

2024年度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武汉市江汉区园林局		填报日期：2024年4月23日			
单位名称		武汉市江汉区园林局			
基本支出总额		1657.45		项目支出总额	31410.57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部门整体支出总额	33830.04	33068.02	97.7%
年度目标1：		开展安监服务工作，开展党建及文明创建活动和党员培训工作，提高党建科学化水平和服务对象满意度。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A）	实际完成值（B）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安监服务	≤3万	1.68万
			党建经费	≤8万	1.13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安监服务次数	≥12次	6次
			党建及文明创建活动和党员培训次数	≥10次	4次
		质量指标	区政府考核成绩	达标	达标
		时效指标	安全生产检查及整改及时完成率	=10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党建科学化水平	有效	有效
			依法行政、安全生产	有效	有效
			建立对扶贫对象和党员的良好影响	有效	有效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党建服务对象满意率	≥95%	100%	
年度目标2：		聘用秩序协管员对公园进行监管和日常巡检工作，维护公园秩序，保障游客安全，提高了民众的生活质量。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完成率	≥97%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园秩序协管员数量	123名	123名
		质量指标	保护公园辖区内的土地资源，做好防火防盗防抢三防工作；维护园区治安秩序；防止公共财产、绿化景观及设施设备受损，，制止不文明行为，保护游客人身财产安全。	管理范围治安案件发生率低于1%；火灾发生率低于1%；游客有效投诉处理率100%；游园管理服务满意率90%；管理人员专业培训合格率100%	协管员在岗率100%；管理范围治安案件发生率≤1%；火灾发生率≤1%；游客有效投诉率≤1%；游客投诉处理率100%；游园管理服务满意率100%
			社会效益指标	对社会发展的影响	维护了公园的秩序，保障了游客的安全，提高了民众的生活质量
	生态效益指标	对生态环境的影响	维护了公园生态的可持续性发展	已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市民满意率	≥9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因编制机构调整，区园林局于2024年6月并入区域管局，部分工作统一由区域管局组织和安排，并合并调整经费开支。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进一步加强各项目经费的预算管理和支付审核，不断提高预算准确性和规范性。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基本支出总额和项目支出总额为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3.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附件2

2024 年度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单位）名称： 武汉市江汉区园林局

单位主要领导审签： _____

2025 年 04 月

武汉市江汉区园林局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自评结论

（一）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执行率情况。

我局 2024 年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得分为 98 分。

2. 完成的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A）	实际完成值（B）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安监服务	≤3 万	1.68 万
		党建经费	≤8 万	1.13 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安监服务次数	≥12 次	6 次
		党建及文明创建活动 和党员培训 次数	≥10 次	4 次
	质量指标	区政府考核成绩	达标	达标
	时效指标	安全生产检查及 整改 及时完成率	=10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党建科学化 水平	有效	有效
		依法行政、安全 生产	有效	有效
		建立对扶贫对象 和党员的良好影 响	有效	有效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党建服务对象满意率	≥95%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园秩序协管员数量	123 名	123 名
	质量指标	保护公园辖区内的土地资源，做好防火防盗防抢三防工作；维护园区治安秩序；防止公共财产、绿化景观及设施设备受损，制止不文明行为，保护游客人身财产安全。	管理范围治安案件发生率低于 1%；火灾发生率低于 1%；游客有效投诉率低于 1%；游客投诉处理率 100%；游园管理服务满意率 90%；管理人员专业培训合格率 100%	协管员在岗率 100%；管理范围治安案件发生率 ≤1%；火灾发生率 ≤1%；游客有效投诉率 ≤1%；游客投诉处理率 100%；游园管理服务满意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对社会发展的影响	维护了公园的秩序，保障了游客的安全，提高了民众的生活质量	已完成
	生态效益指标	对生态环境的影响	维护了公园生态的可持续性发展	已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市民满意率	≥90%	游客投诉处理率 100%；游园管理服务满意率 100%

3. 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因编制机构调整，区园林局于 2024 年 6 月并入区城管局，部分工作统一由区城管局组织和安排，并合并调整经费开支。

（二）其基层预算单位自评督查及整改情况

下属八家二级单位 2024 年项目绩效自评已按计划完成。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 1、预算编制工作有待细化。
- 2、绩效考核指标有待标准化。
- 3、制度建设有待进一步完善。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科学合理编制预算，严格执行预算。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到位率，做准做全基本支出预算，做全项目支出预算，加强预算支出的审核、跟踪及预算执行情况分析，提高预算编制严谨性和可控性。

2、进一步加强项目资金管理。严格实行项目管理程序化，实现项目申报、实施、拨付、评价全流程监督与控制，规范专项资金管理，提高专项资金的使用效益。

3、进一步完善内部管理制度，提升管理效能，更好地履行生态文明建设职能。

二、佐证材料

（一）基本情况

1. 简要概述部门支出情况以及当年区委区政府布置的重点工作。

我部门整体项目支出总额预算数 31,668.40 万元，执行数 31,410.57 万元，执行率达 99.2%。

2. 简要概述年度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一、制定本区园林绿化中、长期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监督实施。二、负责城市规划区现有绿地和规划绿化用地的控制、管理。三、负责全区主、次连通路绿地和行道树；街头游园、小森林、街旁单位花坛等公共绿地的绿化养护。

（二）部门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简要概述部门自评组织实施过程等相关情况。

（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 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2024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园林局

填报日期: 2025.04.10

单位：万
元

序号	项目名称	自评形式 (表格/表格及报告)	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进度 (%)
	合计		31,668.40	31,410.56	99.2%
1	西北湖绿化地块土地款	表格及报告	21,286.04	21,286.04	100.0%
2	西北湖区域环境综合改造提升项目	表格	0.76	0.76	100.0%
3	江汉区后襄河公园综合改造提升工程	表格及报告	3,023.74	3,023.74	100.0%
4	2021 年道路上花及花境、菊展工程	表格	180.38	180.38	100.0%
5	江汉区绿化精品提升工程二期	表格及报告	1,258.22	1,258.22	100.0%
6	林业发展专项资金	表格	70.00	70.00	100.0%

7	园林工作宣传经费	表格	10.00	-	0.0%
8	安监、党建经费	表格	11.04	2.81	25.5%
9	春节慰问走访慰问一线工作人员	表格	1.99	1.99	100.0%
10	对口帮扶资金	表格	8.08	6.90	85.4%
11	公园秩序协管员	表格	495.00	476.30	96.2%
12	绿化养护费	表格及报告	5,177.38	4,966.07	95.9%
13	2024 年低温雨雪冰冻灾害园林绿化修复资金	表格	100.00	99.27	99.3%
14	大城管奖励经费	表格	6.72	6.72	100.0%
15	景观电费	表格	36.00	31.32	87.0%
16	慰问一线工作人员	表格	3.01	-	0.0%
17	林业发展专项资金	表格	0.04	0.04	100.0%

2.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良好，效益指标完成情况良好，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良好。

（四）上年度部门（单位）整体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上年度我部门整体自评分值 99 分。

（五）其他佐证材料

附件3

2024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武汉市江汉区园林局

填报日期: 2025年4月15日

项目名称		西北湖绿化地块土地款			
主管部门		江汉区园林局		项目实施单位	江汉区园林局
项目类型		1、经常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来源及资金规模		1、部门预算项目 ☒ 2、专项资金 ☐ 3、上级转移支付项 ☐		资金量： 资金量： 资金量：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21286.04	21286.04	100%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不超过批复金额	不超过批复金额	已完成资金不突破概算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2024年度绩效管理目标	2024年度绩效管理目标	2024年度绩效管理目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群众提供休闲、娱乐的公共空间，提升群众幸福感。	为群众提供休闲、娱乐的公共空间，提升群众幸福感。	已完成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 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4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 西北湖绿化地块土地款

部门（单位）名称： 武汉市江汉区园林局（盖章）

单位主要领导审签： _____

2025 年 04 月

2024 年城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一、自评结论

（一）自评得分

根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市级、区级两级目标均已完成，自评得分为 100 分。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绩效目标的执行率为 100%，已完成西北湖广电小森林绿化地块需办理立项、规划、供地手续。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2024 年度城建绩效目标已完成，暂无问题。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强化组织领导。将园林绿化项目重要议事日程，明确项目清单，细化工作任务，压实工作责任，加强项目调度和过程监管，确保任务高效落实。

2、加强协调与调度，积极对接相关单位，确保工作稳步推进。

二、佐证材料

（一）基本情况

项目位于我区西北湖广场西侧，占地面积约 25.37 亩，规划性质为绿化用地。该项目于 2019 年 9 月由区土储完成土地储备，

压占土地储备资金 21282 万元。现已建成广电小森林。

（二）部门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已按要求组织相关人员联合开展项目自评。

（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年度预算数 21286.04 万元，执行数 21286.04 万元，执行率 100%。

2.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数量指标：已完成江汉区西北湖广场西侧（广电小森林）建设项目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规划设计条件及完善供地手续。

质量指标：完成

时效指标：已在 2024 年内完成绩效管理目标与城建计划工作

成本指标：严格控制资金在概算范围内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四）上年度部门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五）其他佐证材料

附件5

2024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武汉市江汉区园林局

填报日期：2025年4月15日

项目名称		西北湖区域环境综合改造提升项目			
主管部门		江汉区园林局		项目实施单位	江汉区园林局
项目类型		1、经常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来源及资金规模		1、部门预算项目 ☒ 资金量： 0.76 2、专项资金 ☐ 资金量： 3、上级转移支付项 ☐ 资金量：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0.76	0.76	100%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不超过批复金额	不超过批复金额	已完成资金不突破概算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2024年度绩效管理目标	2024年度绩效管理目标	2024年度绩效管理目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群众提供休闲、娱乐的公共空间，提升群众幸福感。	为群众提供休闲、娱乐的公共空间，提升群众幸福感。	已完成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 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4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武汉市江汉区园林局

填报日期：2025年4月15日

项目名称		江汉区后襄河公园综合改造提升工程			
主管部门		江汉区园林局		项目实施单位	江汉区园林局
项目类型		1、经常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来源及资金规模		1、部门预算项目 ☒ 资金量： 3023.74 2、专项资金 ☐ 资金量： 3、上级转移支付项 ☐ 资金量：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3023.74	3023.74	100%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不超过批复金额	不超过批复金额	已完成资金不突破概算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2024年度绩效管理目标	2024年度绩效管理目标	2024年度绩效管理目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群众提供休闲、娱乐的公共空间，提升群众幸福感。	为群众提供休闲、娱乐的公共空间，提升群众幸福感。	已完成
		生态效益指标	有利于推进武汉市生态园林城市建设的发展，利于土壤植被保护，减少水土流失，涵养水源，调节气温，有利于动植物种类的增加和生物种群的发展，促进生态的良性循环。	土壤植被保护，减少水土流失，涵养水源，调节气温植物种类的增加和生物种群的发展，促进生态的良性循环	已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附件7

2024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 江汉区后襄河公园综合改造提升

部门（单位）名称： 武汉市江汉区园林局（盖章）

单位主要领导审签： _____

2025 年 04 月

2024 年城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一、自评结论

（一）自评得分

根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市级、区级两级目标均已完成，自评得分为 100 分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绩效目标的执行率为 100%，已完成后襄河公园相关建设。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2024 年度城建绩效目标已完成，暂无问题。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强化组织领导。将园林绿化项目重要议事日程，明确项目清单，细化工作任务，压实工作责任，加强项目调度和过程监管，确保任务高效落实。

2、加强协调与调度，积极对接相关单位，确保工作稳步推进。

二、佐证材料

（一）基本情况

主要对后襄河公园进行提升改造，全园面积约为 19 万平方米，本次改造提升约 17.5 万平方米，其中，公园面积约 16.8 万平方米，后襄河南路人行道约 0.7 万平方米。

公园改造提升建设内容包括：园建工程、绿化工程、建筑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包括照明亮化及弱电、智慧公园等）、桥梁工程、海绵城市，以及配套的结构工程、暖通工程、岩土工程、标识标牌和智慧化工程等。

（二）部门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已按要求组织相关人员联合开展项目自评。

（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年度预算数 3023.74 万元，执行数 3023.74 万元，执行率 100%。

2.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数量指标：已完成后襄河公园相关建设

质量指标：完成

时效指标：已在 2024 年内完成绩效管理目标与城建计划工作

成本指标：严格控制资金在概算范围内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四）上年度部门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五）其他佐证材料

附件8

2024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武汉市江汉区园林局

填报日期：2025年4月15日

项目名称		2021年道路上花及花境、菊展工程			
主管部门		江汉区园林局		项目实施单位	江汉区园林局
项目类型		1、经常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来源及资金规模		1、部门预算项目 ☒ 资金量： 180.38 2、专项资金 ☐ 资金量： 3、上级转移支付项 ☐ 资金量：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80.38	180.38	100%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不超过批复金额	不超过批复金额	已完成资金不突破概算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2024年度绩效管理目标	2024年度绩效管理目标	2024年度绩效管理目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群众提供休闲、娱乐的公共空间，提升群众幸福感。	为群众提供休闲、娱乐的公共空间，提升群众幸福感。	已完成
		生态效益指标	有利于推进武汉市生态园林城市建设的发展，利于土壤植被保护，减少水土流失，涵养水源，调节气温，有利于动植物种类的增加和生物种群的发展，促进生态的良性循环	土壤植被保护，减少水土流失，涵养水源，调节气温植物种类的增加和生物种群的发展，促进生态的良性循环	已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 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附件9

2024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武汉市江汉区园林局填报日期：2025年4月15日

项目名称		江汉区绿化精品提升工程二期			
主管部门		江汉区园林局		项目实施单位	江汉区园林局
项目类型		1、经常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来源及资金规模		1、部门预算项目 ☒ 资金量： 1258.22 2、专项资金 ☐ 资金量： 3、上级转移支付项 ☐ 资金量：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258.22	1258.22	100%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不超过批复金额	不超过批复金额	已完成资金不突破概算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2024年度绩效管理目标	2024年度绩效管理目标	2024年度绩效管理目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群众提供休闲、娱乐的公共空间，提升群众幸福感。	为群众提供休闲、娱乐的公共空间，提升群众幸福感。	已完成
		生态效益指标	有利于推进武汉市生态园林城市建设的发展，利于土壤植被保护，减少水土流失，涵养水源，调节气温，有利于动植物种类的增加和生物种群的发展，促进生态的良性循环	土壤植被保护，减少水土流失，涵养水源，调节气温植物种类的增加和生物种群的发展，促进生态的良性循环	已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4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 江汉区绿化精品提升工程二期

部门（单位）名称： 武汉市江汉区园林局（盖章）

单位主要领导审签： _____

2025 年 04 月

2024 年城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一、自评结论

（一）自评得分

根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市级、区级两级目标均已完成，自评得分为 100 分。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绩效目标的执行率为 100%，已完成江汉区绿化精品提升工程二期相关建设。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2024 年度城建绩效目标已完成，暂无问题。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强化组织领导。将园林绿化项目重要议事日程，明确项目清单，细化工作任务，压实工作责任，加强项目调度和过程监管，确保任务高效落实。

2、加强协调与调度，积极对接相关单位，确保工作稳步推进。

二、佐证材料

（一）基本情况

项目建设总用地面积约 92305m²，包括 7 处地块：

1. 远洋儿童友好口袋公园地块面积约 8115m²。

2.精武路游园地块面积约 316m²。

3.三环线游园地块面积约 39500m²。

4.花景道路发展大道地块面积约 1620m²。

5.花景道路常青五路道路改造面积约 4625m²。

6.高架月季-二环线中分带绿化面积约 1225m²。

7.其他建设内容建设面积约 33904m²。

建设内容包含园建工程、绿化工程、土方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等。

（二）部门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已按要求组织相关人员联合开展项目自评。

（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年度预算数 1258.22 万元，执行数 1258.22 万元，执行率 100%。

2.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数量指标：已完成江汉区绿化精品提升工程二期相关建设

质量指标：完成

时效指标：已在 2024 年内完成绩效管理目标与城建计划工作

成本指标：严格控制资金在概算范围内

(2)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3)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四) 上年度部门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五) 其他佐证材料

附件11

2024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武汉市江汉区园林局

填报日期：2025年4月15日

项目名称		林业发展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江汉区园林局		项目实施单位	江汉区园林局
项目类型		1、经常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来源及资金规模		1、部门预算项目 ☒ 资金量：70 2、专项资金 ☐ 资金量： 3、上级转移支付项 ☐ 资金量：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70	70	100%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不超过批复金额	不超过批复金额	已完成资金不突破概算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2024年度绩效管理目标	2024年度绩效管理目标	2024年度绩效管理目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群众提供休闲、娱乐的公共空间，提升群众幸福感。	为群众提供休闲、娱乐的公共空间，提升群众幸福感。	已完成
		生态效益指标	有利于推进武汉市生态园林城市建设的发展，利于土壤植被保护，减少水土流失，涵养水源，调节气温，有利于动植物种类的增加和生物种群的发展，促进生态的良性循环	土壤植被保护，减少水土流失，涵养水源，调节气温植物种类的增加和生物种群的发展，促进生态的良性循环	已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附件12

2024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武汉市江汉区园林局

填报日期：2025年4月11日

项目名称		园林工作宣传经费				
主管部门		江汉区园林局	项目实施单位	江汉区园林局		
项目类型		1、经常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来源及资金规模		1、部门预算项目 ☒ 资金量：10万元 2、专项资金 ☐ 资金量： 3、上级转移支付项 ☐ 资金量：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0	0	0%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展示江汉园林建设的最新成果业绩，为大城管绿化考核助力的效果	二级单位反馈质量 满意率≥90%	二级单位反馈质量满意率 ≥90%	
		社会成本指标	对江汉园林和城区环境的产生的影响，及群众的生态获得感、幸福感	二级单位反馈质量 满意率≥90%	二级单位反馈质量满意率 ≥90%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开展宣传服务后群众认可度反馈	群众认可满意度≥90%	群众认可满意度≥9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展示江汉园林建设的最新成果业绩，为大城管绿化考核助力的效果	二级单位反馈质量 满意率≥90%	二级单位反馈质量满意率 ≥90%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社会评价满意度≥90%	群众认可满意度≥90%	群众认可满意度≥90%	
		生态效益指标	各类投诉回复率、满意率	投诉回复率100%， 满意率≥90%	投诉回复率100%， 满意率≥9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投诉回复率100%， 满意率≥90%	投诉回复率100%， 满意率≥90%	投诉回复率100%， 满意率≥9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江汉区园林局宣传部门及下属单位与各媒体合作宣传江汉园林建设建设和养护成果，2024年未发生费用。原用于后襄河公园整版宣传支付的费用，因项目改造工期，长江日报整版宣传在2025年3月公园开园时进行，根据合同约定，费用于2025年4月支付。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积极加强与媒体合作，加强宣传报道，不断提升江汉园林影响力和美誉度。加强预算编制的合理性和执行力。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附件13

2024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武汉市江汉区园林局

填报日期: 2025年4月11日

项目名称		安监、党建经费			
主管部门		江汉区园林局		项目实施单位	江汉区园林局
项目类型		1、经常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来源及资金规模		1、部门预算项 ☒ 2、专项资金 ☐ 3、上级转移支 ☐		资金量：11.04万元 资金量： 资金量：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1.04	2.81	25%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安监服务	≤3万	1.68万
			党建经费	≤8万	1.13万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安监服务次数	≥12次	6次
			党建及文明创建活动和党员培训次数	≥10次	4次
		质量指标	区政府考核成绩	达标	达标
		时效指标	安全生产检查及整改及时完成率	=100%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党建科学化水平	有效	有效
			依法行政、安全生产	有效	有效
			建立对扶贫对象和党员的良好影响	有效	有效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党建服务对象满意率	≥95%	1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因编制机构调整，区园林局于2024年6月并入区域管局，党建和安监工作统一由区域管局组织干部科和办公室安排，并负责经费开支。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进一步加强安监、党建经费的管理和审核，不断提高预算准确性和规范性。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4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武汉市江汉区园林局

填报日期：2025年4月11日

项目名称		春节慰问走访慰问一线工作人员				
主管部门		江汉区园林局		项目实施单位	江汉区园林局	
项目类型		1、经常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来源及资金规模		1、部门预算项目 ☒		资金量：	1.99	
		2、专项资金 ☐		资金量：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资金量：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99	1.99	10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全年使用经费总额	不超过预算金额	未超过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慰问人数	≥100人	约200人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充分展现对一线职工辛勤工作的高度赞扬和关心	有效	有效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帮扶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慰问对象满意率	≥95%	1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4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武汉市江汉区园林局

填报日期：2025年4月11日

项目名称		对口帮扶经费				
主管部门		江汉区园林局		项目实施单位	江汉区园林局	
项目类型		1、经常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来源及资金规模		1、部门预算项目 ☒		资金量：8.08万元		
		2、专项资金 ☐		资金量：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资金量：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8.08	6.9	85.4%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全年使用经费总额	不超过预算金额	未超过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帮扶项目	≥1个	1个	
		质量指标	区政府考核成绩	达标	达标	
		时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脱贫户、监测户帮扶人数	≥20	24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帮扶对象满意度指标	帮扶对象满意率	≥95%	1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部分管理有所欠缺。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进一步增强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和可行性。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4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武汉市江汉区园林局

填报日期：2025年4月11日

项目名称		公园秩序协管员				
主管部门		江汉区园林局		项目实施单位	江汉区园林局	
项目类型		1、经常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来源及资金规模		1、部门预算项 ☒ 2、专项资金 ☐ 3、上级转移支 ☐		资金量：495万 资金量： 资金量：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495	476.3	96%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完成率	≥97%	10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园秩序协管员数量	123名	123名	
		质量指标	指标1：保护公园辖区内的土地资源，做好防火防盗防抢三防工作；维护园区治安秩序；防止公共财产、绿化景观及设施设备受损，，制止不文明行为，保护游客人身财产安全。	管理范围治安案件发生率低于1%；火灾发生率低于1%；游客有效投诉处理率100%；游园管理服务满意率90%；管理人员专业培训合格率100%	协管员在岗率100%；管理范围治安案件发生率≤1%；火灾发生率≤1%；游客有效投诉处理率≤100%；游园管理服务满意率≥90%	
		时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对社会发展的影响	维护了公园的秩序，保障了游客的安全，提高了民众的生活质量	已完成	
		生态效益指标	对生态环境的影响	维护了公园生态的可持续性发展	已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市民满意率	≥90%	游客投诉处理率≤100%；游园管理服务满意率≥9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根据区财政局要求，2024年 9 月进行招标时，公园秩序协管员数量由123名调减至111名，10至12月支付费用减少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附件17

2024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武汉市江汉区园林局

填报日期：2025年4月16日

项目名称		绿化养护费			
主管部门		江汉区园林局		项目实施单位	江汉区园林局
项目类型		1、经常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来源及资金规模		1、部门预算项目 ☒ 2、专项资金 ☐ 3、上级转移支付项 ☐		资金量：5177.38万元 资金量： 资金量：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5177.38	4966.07	95.92%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养护管理成本标准	一级养护标准	参照一级养护标准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道路绿地养护面积	130.06万平米	130.06万平米
		数量指标	公园绿地养护面积	62.45万平米	62.45万平米
		数量指标	道路行道树养护数量	0.45万棵	0.45万棵
		数量指标	社区房前屋后大树 养护数量	0.69万棵	0.69万棵
		质量指标	绿化养护合格率	=100%	100%
		质量指标	公园设施问题整改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城市品位	有效	有效
		生态效益指标	提升江汉区生态环境功能	有效	有效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市民满意度	≥90%	0.99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 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4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 绿化养护费

部门（单位）名称： 武汉市江汉区园林局

单位主要领导审签： _____

2025 年 04 月

绿化养护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自评结论

（一）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执行率情况。

年度预算为 5177.38 万元，执行数为 4966.07 万元，执行率 95.92%。

2. 完成的绩效目标。

2024 年度该项目执行率 95.92%，在项目年度绩效分级指标中，各项分级设定指标均已完成。

3. 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无

（二）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本年度已完成绩效考核目标，暂无问题。

（三）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无

二、佐证材料

（一）基本情况

1. 简要概述项目立项目的和年度绩效目标。

根据园林局职能职责，对全区道路、公园等政府投资建设的公共绿地进行养护管理，加强日常绿化养护管理巡查考核管理，提升全区绿化品质。根据市园林和林业局下发年度

绩效目标内容，结合江汉实际，制定了年度各项绩效目标。

2. 简要概述项目资金情况

全区道路、公园等政府投资建设的公共绿地养护覆盖率达 100%，包含道路、公园绿化养护费、大城管整治、公园维修及绿化补栽费用。

（二）部门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 2024 年度市局下发绩效目标内容，组织编制绿化养护项目分项指标，同时结合 2024 年度完成情况对标绩效目标要求值，对各项指标完成情况及效果进行自评。

（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 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年度预算为 5177.38 万元，执行数为 4966.07 万元，执行率 95.92%。

2.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成本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参考《武汉市城市园林绿化养护管理标准定额》（武园发【2013】53 号文）绿化养护费用标准，全区道路、公园养护覆盖率达到 100%，已完成年初设定的经济成本指标。

（2）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在产出指标中，2024 年度全区道路绿地养护面积 130.06 万平方米，公园绿地养护面积 62.45 万平方米，道路行道树

养护数量 0.45 万棵，社区房前屋后大树养护数量 0.69 万棵，覆盖率已达 100%，绿化养护问题整改合格率达 100%，公园设施问题整改率达 100%，均已完成年初设定的数量、质量指标。

（3）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在效益指标中，绿化养护项目体现为社会效益和生态效益。社会效益指标中，江汉区道路、公园实施精细化养护，道路绿化、公园绿化管理效果良好。2024 年度，在市园林和林业局年度总结会议上，江汉区园林局作为中心城区唯一代表上台做了“公园道路精细化管理”经验交流。根据《市园林和林业局关于表扬 2024 年度园林和林业重点工作表现突出单位的通报》（武园林发【2025】2 号）内容，在道路绿化建设管理及公园管理方面均获市局通报表扬。

（4）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2024 年全年，共办理市长专线、城市留言板等舆情平台园林类案件 3622 件，完成率 100%，市长热线满意率 99.09%。

（四）上年度部门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五）其他佐证材料

附件19

2024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武汉市江汉区园林局

填报日期：2025年4月17日

项目名称		2024年低温雨雪冰冻灾害园林绿化修复资金			
主管部门		江汉区园林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江汉区园林局
项目类型		1、经常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来源及资金规模		1、部门预算项目 ☐ 2、专项资金 ☒ 3、上级转移支付项 ☐		资金量： 资金量： 100 资金量：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00	99.27	99.3%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完成率	≥90%	99.3%
		社会成本指标	施工人员无安全事故	100%	100%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无生态污染	100%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行道树雪灾断枝修剪外运及道路花坛设施恢复完成率	100%	100%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及时处理率	100%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道路绿化养护费标准	一级养护标准	一级养护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避免因雪灾断枝造成的交通堵塞或潜在安全事	有效避免	有效避免
		生态效益指标	提升江汉区生态环境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市民满意度	≥90%	1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 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4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武汉中央商务区园林绿化管理中心 填报日期：2025年4月25日

项目名称		大城管奖励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江汉区园林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中央商务区园林绿化管理中心
项目类型		1、经常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来源及资金规模		1、部门预算项目 ☒ 2、专项资金 ☐ 3、上级转移支付项 ☐		资金量： 资金量： 资金量：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6.72	6.72	100%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7%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通过奖励经费推动的公园维修项目	3	100%
		质量指标	大城管综合排名	≤3	3
		时效指标	各项工作完成及时率	≥98%	100%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城市功能及城市品位	提升城市的形象，吸引游客，促进经济发展。	有效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提升江汉区生态环境功能	提升江汉区生态环境功能；达到绿化养护一级养护标准。	有效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市民满意度	≥97%	1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附件21

2024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武汉市江汉区园林局

填报日期: 2025.4.25

项目名称		景观电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江汉区园林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江汉区园林局
项目类型		1、经常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来源及资金规模		1、部门预算项目 ☒ 2、专项资金 ☐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资金量：36 资金量： 资金量：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36	31.32	87%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指标1: 预算完成率	80≤预算执行控制率≤100%	87%
		社会成本指标	指标1: 预算完成率	80≤预算执行控制率≤100%	100%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指标1: 预算完成率	80≤预算执行控制率≤100%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 公园绿地	20.63万平方米	100%
		质量指标	指标1: 为公园亮化提供全方位服务	配合完成相关工作	100%
		时效指标	指标1: 为公园亮化提供全方位服务	配合完成相关工作	100%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 为公园亮化提供全方位服务	配合完成相关工作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对生态环境的影响	施工顺利推进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 市民满意度	满意度98%以上	1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以节能环保为宗旨，通过采用节能灯具和优化供电系统等措施降低园林景观的用电成本，减少财政支出。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后期合理的节能措施，减少了线路损耗和设备维护的频率，进一步节约了维护成本。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4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武汉市江汉区园林局绿化队 填报日期：2025年4月17日

项目名称		慰问一线工作人员			
主管部门		江汉区园林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江汉区园林局绿化队	
项目类型		1、经常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来源及资金规模		1、部门预算项目 ☒ 资金量： 小额资 2、专项资金 ☐ 资金量： 3、上级转移支付项 ☐ 资金量：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3.01	0	0.00%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完成率	≥90%	0%
		社会成本指标	无安全事故	100%	0%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无生态污染	100%	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慰问一线工作人员人次	50	0
		质量指标	资金核算准确率	100%	0%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调动职工工作积极性	有效	0%
		社会效益指标	增强职工幸福感	有效	0%
		生态效益指标	使用环保产品	有效	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一线工作人员满意度	≥ 90%	0%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由于原自管绿化养护范围分解划片进行市场化管理（养护外包），本单位无一线工作人员可进行慰问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加强预算管理，提升项目的前瞻能力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附件23

2024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武汉市江汉区园林局绿化队

填报日期：2025年4月17日

项目名称		林业发展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江汉区园林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江汉区园林局绿化队
项目类型		1、经常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来源及资金规模		1、部门预算项目 ☐ 资金量： 2、专项资金 ☒ 资金量： 小额资 3、上级转移支付项 ☐ 资金量：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0.04	0.04	100.00%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完成率	≥90%	100%
		社会成本指标	无安全事故	100%	100%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无生态污染	100%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名木古树养护数量	1棵	1棵
		质量指标	名木古树养护合格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保护潜在旅游资源	有效保护	有效保护
		社会效益指标	体现爱树护树意识	有效体现	有效体现
		生态效益指标	对周围生态环境的固定作用	有效保护	有效保护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市民满意度	≥90%	1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本单位咨询电话：027-85484233